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证券代码：000402 | 证券简称：金融街 | 公告编号：2020-076 |
| 债券代码：112273.SZ | 债券简称：15 金街 01 | |
| 112274.SZ | 15 金街 02 | |
| 112277.SZ | 15 金街 03 | |
| 112455.SZ | 16 金街 01 | |
| 112456.SZ | 16 金街 02 | |
| 149174.SZ | 20 金街 01 | |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累计新增有息负债超过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

截至 2019 年末，公司净资产金额为 389.81 亿元，有息负债余额为 869.51 亿元；截至 2020 年 7 月末，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 948.04 亿元，累计新增有息负债金额为 78.53 亿元，占公司 2019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0.15%。

二、新增有息负债的具体情况

截至 2020 年 7 月末，公司有息负债较 2019 年末变化情况如下：

- （一）银行借款：增加 6.39 亿元，占 2019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.64%；
- （二）公司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和金融街中心 CMBS：增加 31.48 亿元，占 2019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8.08%；
- （三）其他有息负债：增加 40.66 亿元，占 2019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0.43%。

三、本年度新增有息负债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有息负债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产生的,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上述除 2019 年末相关财务数据外,其余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,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7 日